

# 借人權民主之名反中亂港用心險惡

美國國會參眾兩院委員會通過《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將很快交至參眾兩院全體會議審議。這份所謂的香港人權法案，目的在於把香港當作牽制中國發展的棋子，以及作為貿易戰中向中國討價還價的籌碼。通過此次法案，美國公然包庇反中亂港勢力，企圖插手香港政制發展乃至搶奪香港的管治權，根本是要把香港變成另一個烏克蘭。廣大市民必須看清，這份所謂的香港人權法案，並不能給香港帶來真正的人權民主保障，只會破壞香港繁榮穩定，損害港人利益。

譚錦球 全國政協常委



美國一直以人權、民主等冠冕堂皇的理由干預他國內政，甚至策動「顏色革命」。《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只是美國重施故伎，介入香港事務。所謂《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是在違法「佔中」後期，由美國民主黨和共和黨聯手提出。當時議案的目的，就要讓美國政府藉法案對香港政制及民主人權情況進行「監察」，為「佔中」推波助瀾，更為美國插手香港事務打開方便之門。

## 打開美國插手香港的方便之門

反修例風波是升級版「佔中」，違法暴力的手段更兇殘血腥，肆無忌憚叫出「光復香港、時代革命」的口號，「顏色革命」的特徵更明顯。反修例風波爆發以來，美國政客一再散播顛倒黑白的言論，多次與香港反對派頭目頻繁會面，要挾推動《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為香港反對派撐腰打氣。

與此同時，中美貿易戰正酣，美國總統特朗普曾說過，「若非中美貿易談判，香港將陷更大麻煩」，反映出美方欲以香港作貿易談判棋子的意圖。可見所謂《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說穿了就是美國企圖置香港於中美角力的談判桌上，令中國向美國妥協讓步。

根據《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香港的自治成為了美國國務院的「事務」。美國國務院「有責任」每年向美國國會作出香港享有充分自治的「保證」。法案亦限制香港的立法事務，威脅港府若然推行基本法第23條關乎國家安全立法事務，美國可中止《香港政策法》，取消香港獨立關稅區地位及經濟體等國際間共同承認會遵照的標準。

方案亦提及香港的政改進程，例如希望確保香港在2020年能夠公開直接選出全體立法會議員，以及可以有權利透過普選選出行政長官。

## 圖令港變成顛覆內地橋頭堡

可見，法案並非僅僅在經濟上干涉香港、威脅香港獨立關稅區地位、動搖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那麼簡單，美國更要藉法案主導香港的政制發展，扶植代理人，搶奪香港的管治權，

把香港變成顛覆內地的橋頭堡。中國外交部發言人指出：「美國國會參眾兩院外委會無視香港激進勢力和暴力分子的惡劣行徑，無視香港社會各界的民意訴求，無視國際關係基本準則，執意審議通過上述涉港法案，公然為香港激進勢力和暴力分子撐腰打氣，是對中國內政的粗暴干涉，充分暴露了美國會一些人搞亂香港、牽制中國發展的險惡用心。」

國家主席習近平強調，任何危害國家主權安全、挑戰中央權力和香港基本法權威、利用香港對中國內地進行滲透破壞的活動，都是對底線的觸碰，絕不能允許。香港的法治、人權、自治水平，一直位列世界前茅，甚至高於美國。香港作為單獨關稅地區以及「一國兩制」下自由開放的地方，源於基本法賦予的權利，不是外國政府施捨的。在中央政府支持下，香港各界齊心協力捍衛國家安全，繼續成功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等原則，美國借所謂人權民主法案搞亂香港、遏止中國，注定失敗。

# 蒙面不能成為行兇的通行證

楊莉珊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 九龍東區各界聯會常務副會長



《反蒙面法》立法問題，近日成為社會熱點。政務司司長張建宗表示，律政司正全面研究外國《反蒙面法》相關做法，但他強調，需要作全盤考慮才作出決定，目前仍在研究及探討階段。

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譚惠珠希望於立法會復會後，盡快展開討論《反蒙面法》。她指出蒙面的人因覺得身份受保護，做任何事都不用付上代價，政府不應容許這種情況再發生，又舉例指若然執法部門花了大量精力拘捕一些人，因為證據不足而無法將其繩之以法，是無法彰顯法治。

本身是資深大律師的行政會議成員湯家驊說，在大型公眾活動時蒙面，唯一原因是想逃避法律偵查，他個人認為有需要立法禁止蒙面。如果因為蒙面令暴力行為擴散，社會應該就立法作公開討論。

## 英法德已訂立《反蒙面法》

多個市民組織近日自發前往政總請願，要求政府盡快訂立《反蒙面法》。「支持訂立禁蒙面法關注群組」發言人陳小姐表示，蒙面不能成為行兇的「通行證」，強烈要求特區政府用最快速度訂立「禁止蒙面法」，啟動《緊急法》止暴制亂，還香港安寧。

《人民日報》海外版發表題為《拒絕蒙面，香港「要臉」》的評論文章稱，禁蒙面的立法，宜早不宜遲。「暴力曠日持久，暴徒之所

以在襲擊或打砸公共設施時異常「勇武」，一个重要原因就是蒙面可當「護身符」，令警方取證更困難，使暴徒施暴時膽子更大，更加肆無忌憚。」

近年世界各地示威活動之中，戴面具成為示威者防止被執法機關認出的主要方式，禁蒙面法的焦點，亦逐漸變成針對示威人士。例如法國為加強處理黃背心運動，國會今年1月通過一系列措施，包括蒙面法例「加辣」，如當示威被視作擾亂公眾秩序，而任何人無正當理由在示威場地及周邊地點蒙面，可被罰款1.5萬歐元及入獄1年。

在加拿大，2013年通過反蒙面法，在非法集會或暴亂中蒙面，最高刑罰是10年監禁。在英國，2011年爆發反緊縮政策示威，214人被捕。內閣會議便討論禁止在騷亂期間蒙面。

此外，反蒙面法在法、德、意、荷、瑞典、挪威、丹麥、比利時、奧地利、西班牙、俄羅斯、保加利亞等十多個國，均已成為法律，普遍禁止在示威遊行等公眾集會中蒙面。法例一般也會給予一定程度的寬限，例如駕駛電單車、娛樂活動、工作或醫療需要等，都可視為合理解釋。

## 蒙面暴徒令市民驚慌

禁蒙面法爭議之一，在於是否損害人權。但法例在不少西方國家都獲通過，例如美國上訴法院裁定，制訂該法是旨在「阻嚇暴力行為和便利當局逮捕不法分子」，並非為了打壓任何

觀點；而法國憲法委員會在兩次立法蒙面法爭議時，皆認為做法原則上合憲，只是要求法例制訂時，涉及刑事的部分須清晰明確。2014年，歐洲人權法院的終審判決，亦裁定法國政府禁止蒙面法合法。

暴亂已逾百日，非但見不到有平息的趨勢，反而不斷激化、升級。暴徒踐踏法治，衝擊社會，瘋狂襲擊，到處縱火，大肆破壞公共設施，數以百計的普通市民被暴徒圍毆。還發展到搶警槍、向警車投汽油彈、強闖地鐵控制室、向路軌擲雜物等等。暴力衝擊越演越烈，嚴重打擊香港作為安全城市及商貿、航空和金融中心的國際形象，對香港經濟民生的摧殘立竿見影。

一個令暴徒有恃無恐的因素在於，他們戴上口罩頭盔，甚至像中東的恐怖分子般把自己連頸部頭部也包起，只剩一雙眼睛，規避法律責任，乃至於可以當眾行兇甚至襲擊市民。蒙面的功能並不止隱藏身份這麼簡單。威尼斯幾百年前的法律已指出戴上面具的人，容易出現無政府主義傾向。戴上口罩或面具，對人的心理與行為都有著重大影響。實際上，香港的蒙面暴徒所到之處，無不引起黑色恐怖般的驚慌。

正如警務處處長盧偉聰指出：「所有人戴口罩是為了什麼？就是想違法之後無人認出。」蒙面不能成為行兇的通行證，如果明文禁止非法遊行期間佩戴口罩，除掉其恃惡之源，應會收到明顯的遏阻之效。

# 砥礪自強70年 中國奮進新時代

黃熾華 香港政治經濟文化學會副會長

內地14億同胞和海外中華兒女、700萬香港同胞，迎來了新中國誕生70周年的喜慶日子。在北京，一片花團錦簇、張燈結彩、氣氛祥和熱烈，全國各地，《我和我的祖國》歌聲到處蕩漾、頌揚；在香港，即使由暴亂分子煽起恐怖陰霾，但自9月11日起，在淘大花園商場，一位攜帶孩子的中年男子，面對數十名反中亂港黑衣人，他高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歌，被圍攻臉上留下長長血痕仍然高唱，真是時窮節乃見；近日，數以千計的愛國市民高舉五星紅旗，匯集到國際金融中心、港鐵出口，高唱《義勇軍進行曲》和《歌唱祖國》；數以百計市民攜五星紅旗登上獅子山，懸掛「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70周年」、「止暴制亂，恢復秩序」紅幡表達港人的正義之聲和主流民意。背靠強大祖國，任何牛鬼蛇神的興風作浪都將是蚍蜉撼樹。砥礪自強70年，中國奮進新時代。這是對新中國的最好概括。

## 抓住新工業革命機遇快速發展

2018年是中國改革開放40周年，2019年是新中國建國70周年，在這幾十年裡，中國取得了偉大的歷史性成就：政治上，社會主義的各項制度不斷完善，優越性得到充分發揮，人民的民主權利得到保障，公民有序參與政治不斷完善；經濟上持續快速發展，從積貧積弱發展到經濟總量世界第二，2017年按不變價格計算的GDP比1978年增長33.5倍，年均增長9.5%，書寫了人類發展史上的輝煌篇章，2018年，在全球經濟增長乏力，美國挑起貿易戰等不利因素的外部環境下，中國抓住新工業革命機遇，銳意改革創新，推動新舊動能加快

持續轉換，經濟依然保持在中高速適當的增長區間；外交上，從「弱國無外交」到不斷開創中國特色「大國外交」新局面。2018年，確立了習近平外交思想的指導地位，這是新中國成立以來我國外交理論建設一次具有劃時代意義的重大發展，為新時代中國特色大國外交明確了前進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 止暴制亂就是最好慶祝

我國在實現了從站起來、富起來到強起來的歷史性飛躍後，牢記大國責任，堅定維護世界和平穩定，深入參與和引領全球治理，不斷探索建立更加公平、公正、合理的國際政治經濟新秩序：一、全球治理新擔當，高舉構建人類命運共同體旗幟，堅定捍衛多邊主義和自由貿易，推動全球治理體系朝更公平、合理方向發展，是抵抗世界亂象的中流砥柱；二、促進和平作出新貢獻，2018年朝鮮半島局勢的重大轉機，是中國努力的結果，而伊朗核危機，又是中國堅持伊核協議的有效性和維護中東和平所作的努力，中方還繼續積極參與阿富汗、緬北、敘利亞、巴基斯丹等問題解決進程，為世界和平與正義奔走呼號；三、維護利益展現新作為。2016年至今中國分別與7個亞太、拉美、非洲國家建立外交關係，有效打擊、孤立了「台獨」勢力……中國推動的世界多極化深入發展是國際力量對比中最具革命性、歷史性的甚至是難以逆轉的變化。香港特別行政區在歡慶祖國成立70周年應做



■隨着國慶70周年的臨近，香港街頭的國慶氣氛越來越濃。 中新社

些什麼呢？

首先，止暴制亂，恢復秩序是當務之急。基於「一國」底線不能觸碰、法治核心價值必須維護、撐警執法不能倒置、「雙普選」須按憲制規定進行。「有心人」若要對話，應商討如何立即止暴制亂？如何反對美國插手香港、維護「一國」即國家安全？如何守護法治、審判暴徒和「港獨」分子。以鬥爭求對話則安定存，以妥協求對話則安定亡。香港人必須迷途知返站到完善法治的公平正義上來，自覺維護國家的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支持警隊，才能不走樣、不變形地貫徹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方針。

其二，必須盡快融入「大灣區」。粵港澳大灣區在「一國兩制」、自由港、特區制度疊加效益擴大了香港貿易和產業合作的選擇面，機不可失、時不我與。這才是最好的慶祝國慶行動。

# 人權民主法案鬧劇給香港的深刻一課



陳紅天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

曾幾何時，在我心靈深處有過一絲絲的感覺，在這個世界上還是需要「好管閒事」的美國的，比如伊拉克突然吞併科威特事件，美國人牽頭把伊拉克打倒了。然而，多年後發現，被打倒的伊拉克，美國執意在這裡實行西方民主、西方國家的「普世價值」，伊拉克的國民生活水平迅速倒退幾十年，民不聊生，整個國家滿目瘡痍。

這些年來，美國以不同借口對別國干預，並通過各種各樣的方式，顛覆別國政權。那些實施美式民主制度的國家，幾乎百分之百陷入長期動亂狀態，人民生活處於前所未見的困境。

幾個月前，香港因為一個合法正常的修訂條例工作，引發連串社會風波，被美國操控和利用，一群被嚴重洗腦的香港年輕人以違法暴力行為，衝擊香港人經過幾十年建立起來的良好法治，損害香港的國際形象，破壞了香港美好和諧的生活環境。

幾個月來，香港多次出現大規模暴動，竟然被美國國會領袖稱之為「一道美麗的風景線」。相信任何一個稍有常識的人都知道，這道「風景線」如果出現在美國或者歐洲等「民主」國家的任何城市，暴徒早就被警察用重型武器消滅了。

而在香港，警方保持最大克制，專業執法，忍辱負重。警方執法的克制，竟然被美國及本港的反中亂港媒體抹黑為「警察濫權、打壓香港民主」。美國國會竟然認為作為中國行政特區的香港欠缺民主自由，要通過針對香港的所謂「人權民主法案」。

相信每個有正常智商的人，都會深刻認識到美國不懷好意，拋出的所謂「人權民主法案」，暴露其搞亂香港的醜惡用心。我相信：在反修例風波上，美國的表演給中國和世界人民「展示」所謂民主的虛偽，這對中國內地和香港而言，是一次非常難得的愛國主義教育，也是一次認識美式民主的機會。

郭中行 資深評論員

美國國會參眾兩院委員會通過《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將排期兩院全體會議審議。所謂《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早在五年前非法「佔中」爆發時，就由一班美國國會鷹派議員提出，法案目的非常明確，就是借人權、民主之名，為美國干預香港內政製造所謂「法律依據」，為當時的非法「佔中」打氣助勢。而通過外交制裁手段，與當地的反對派裡應外合，從而推翻政權達到奪取管治權的目的，從來都是「顏色革命」的故伎。

## 暴徒裡勾外連破壞香港

不過，五年前的非法「佔中」最終慘敗收場，《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自此也束之高閣，但當每一班香港反對派到美國「哭秦庭」時，也會拿出來消費一番。但現在美國國會竟然在反修例暴亂還在持續之時，通過這樣一個公然干預香港內政、帶有明顯「顏色革命」色彩的法案，完全是不安好心，一方面反映華府企圖以人權、民主之名介入香港事務，為修例暴亂火上加油。前一段時間，不但已有大批反對派政客絡繹不絕到美國游說國會議員通過有關法案，而且香港也有反修例人士到美領事館卑躬屈膝地要求美國通過法例。這一連串的政治鬧劇，明顯就是為美國國會通過法案造勢，為美國干預香港大開中門。

另一方面，美國此舉等於是赤裸裸的介入香港反修例暴亂，配合暴徒的裡勾外連，說明美國正是這場「時代革命」、「港版顏色革命」的幕後黑手。美國在各地策動「顏色革命」早已積累了豐富經驗，有固定的一套步驟，而這些伎倆在香港社會這100多日的黑色恐怖歲月中，市民已經親歷其境，而通過外交施壓作為壓垮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往往是「顏色革命」的最後一招。

現在美國正是要披掛上陣，由後台走上前台，公然配合這場「港版顏色革命」，自曝其幕後黑手身份。不過，美國要親身上陣，某程度也反映這場動亂已是後勁不繼，參與人數愈來愈少，人氣不斷下插，民意反彈愈來愈大，對於警隊防線依然難越雷池，香港的管治並沒有旁落。這不禁令幕後大台心急如焚，要加大力度燃點這場風波。美國國會在這個敏感時間通過這樣一個敏感法案，怎可能是巧合？

## 「港獨」甘當美國「帶路人」

這場反修例風波的底牌已經盡顯於市民面前，所謂反修例是假，五大訴求是假，真正目的是「時代革命、光復香港」。如何「光復香港」？就是將香港管治權交到西方反華勢力及其代理人手上，這樣就是「光復香港」。毫無疑問，這場風波的本質就是一場「顏色革命」，針對的是香港管治權，最終達到變相「港獨」。而所有的「顏色革命」都不能缺少一種人，就是「帶路人」，也就是「漢奸」。在這場風波中，最賣力、最拙劣表現的，除了一眾反對派政客之外，就是「香港眾志」的黃之鋒。反對派政客或許也要顧及一點顏面，在一些「賣港」問題上不敢走得過前，相反黃之鋒卻沒有這種顧忌，勾連外國、出賣香港，做得比誰都徹底，比誰都要高調。

他不但與過氣藝人何韻詩到美國國會「作證」，扭扭事實，唱衰香港，甘當鷹派政客的扯線公仔，在美國國會通過法案後，黃之鋒更喜不自勝，在其臉書上為自己有份推動法案通過評功擺好，指自己「投入國際倡議好幾年時間，能夠開始嚙對美歐游說工作上面略見進度」；對於被指是「漢奸」，黃之鋒更唾面自乾地指「由十五歲開始反國教政府鬧漢奸，到啱家都鬧咗七年啦，被外交部或者港澳辦嘅批評，我實在與有榮焉」云云。黃之鋒究竟與有榮焉什麼呢？是成功完成外國主子交辦的任務？還是成功推動美國國會通過一條打壓香港的法案？原來這對黃之鋒而言就是最大的光榮，這不是「漢奸」是什麼？

這條法案從來不是為了什麼人權、民主，而是作為「顏色革命」的工具和武器，目的是通過制裁、打擊香港經濟，令香港民不聊生，社會動盪，讓「顏色革命」可以落地生根。這是一個禍港的法案，對香港各方面百害而無一利，但黃之鋒卻視為一生最大政績，除了說明他自甘當「漢奸」、樂於做「賣港賊」外，又如何解釋呢？